

证券代码：688037

证券简称：芯源微

公告编号：2020-022

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苗涛先生的辞职报告，由于个人原因，苗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，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。苗涛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，除辞去职工监事职务外，其在公司担任的其他职务不变。因苗涛先生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在补选出的监事就任前，苗涛先生按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监事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苗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42%。公司对苗涛先生在任职监事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2020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，补选李辰女士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李辰女士简历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6 月 19 日

附件：

李辰女士，中国国籍，1996年2月出生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沈阳工业大学会计学学士。2018年7月至2019年12月任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，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。

李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其他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